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0-080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证券部已于 2020 年 9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庆华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无形资产转让方式进行调整的议案》（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董事会同意控股子公司广东暨大基因药物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暨大基因”）继续推进无形资产（“一种含有重组人角质细胞生长因子-2 滴眼液及其配制方法”发明专利及临床前研究的技术资料、技术数据、药物临床试验批件等 70%的权益）转让工作（详见公司 2019-075 号公告）；并同意将上述无形资产的转让方式由挂牌转让调整为法律法规许可的转让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挂牌转让、协议转让等方式）；且在非关联交易、不低于拟转让底价（转让价格仍以“粤京资评报字[2019]第 090 号”评估报告之评估价格为基准，即转让底价不变，仍为不低于人民币 1,400 万元）的前提下，授权董事长全权负责暨大基因本次无形资产转让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最终受让方、

签署相关协议等事项), 若涉及关联交易, 则另行按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30日